附件5

接收行政复议申请材料回执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被接待人 |  | 日 期 |  |
| 申请人 |  | 案 由 |  |
| 收到申请材料清单 |  |
| 接待人 |  |

 接收单位（盖章）

 \*\*\*\*年\*\*月\*\*日

注：1.此回执一式三份，申请人、司法所、复议机构各1份；

2.司法所转送工作时间不计算在行政复议期限内。